

中共开阳县委乡村振兴领导小组文件

开乡振领通〔2024〕10号

中共开阳县委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关于对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批复

县农业农村局、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、县综合执法局：

根据《贵阳市财政局 贵阳市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补助资金的通知》（黔财农〔2024〕4）文件精神，按照《开阳县乡村振兴工作领导小组关于对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补助资金项目立项的通知》（开乡振领通〔2024〕7 号）文件要求，你们上报的项目实施方案和相关资料已收悉。经组织行业部门相关技术人员评审，原则同意你们报送的 4 个项目实施方案。现将项目批复如下：

一、批复项目建设内容及资金

本次批复项目实施方案资金 213.575 万元，项目 4 个（详见附件）。

二、加强资金管理

你们要严格按照《贵阳市贵安新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办法》（筑财农〔2021〕50号）《贵州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暂行管理办法》（黔财农〔2021〕115号）文件规定，加强资金和项目管理，严格按照批复内容开展项目建设工作，进一步加大资金监管力度，明确专人监管资金流向，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，严格实行“三专”管理，严禁挤占、截留、挪用和贪污，并自觉接受监察、审计、财政、乡村振兴等有关部门的监督、审计和检查。对项目实施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公示，接受群众监督，确保衔接资金正常运转、发挥效益。

三、加强项目实施管理

（一）规范项目实施。项目实施方案批复后，你们必须严格按照《贵州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暂行管理办法》（黔财农〔2021〕115号）文件有关规定执行，对照批复的项目实施方案建设规模、建设地点、受益农户等内容组织实施，不得擅自变更或调整，更不能随意调项，确保项目实施质量和资金使用效益，如有特殊原因确需调项的，须按规定程序报备报批。

（二）严格执行项目公告公示制度。你们要按照《贵州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黔乡振发

〔2022〕13号）文件要求，切实做好项目的公告公示，自觉接受社会和群众监督。

（三）严格项目建设招投标及采购管理。项目实施和管理过程中有属于政府采购和招投标范围的项目，必须严格按照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有关规定执行；未达到政府采购和招投标标准的，项目实施单位必须按照公开、公正、公平的原则，实行阳光操作。

（四）加强项目调度。项目实施单位须按项目实施方案落实党政一把手负责制，组建项目专班，明确专人负责，及时按程序组织项目实施，并按相关时间要求上报实施进度和报账进度，确保项目按时保质保量竣工验收。

（五）严格项目验收。项目实施单位必须做好隐蔽性工程的现场监管记录（图片）和阶段性验收工作。项目实施完成后，由各你们组织自查验收，自验合格后形成项目验收意见，并在10个工作日内，申请县级验收。

（六）强化项目后续管护。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为各乡（镇、街道）或项目受益村集体所有，项目建成后要作好产权移交，你们要指导各乡（镇、街道）或项目受益村制定项目后续管护措施，建立管护制度，明确管护人员、管护责任和 Related 权利义务。

四、项目绩效目标表

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，切实提高财政衔接资金的使用效益、落实绩效监管责任，你们要围绕批复实施的每个项目的产出指标、效益指标、满意度指标填写绩效目标申报表，并连同项目实

施方案一同报县乡村振兴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，财政衔接资金项目绩效目标批复后，原则上不作调整。预算执行中因特殊原因确需调整的，应按照绩效目标管理要求办理。衔接资金项目及相关预算需变更的，应按程序同步调整绩效目标。

五、加强信息系统和档案管理

(一)加强信息系统管理。你们必须在项目方案批复后三个工作日完成项目的录入备案工作，同时自项目动工后每5天必须完成“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”中项目进度、资金使用、报账、检查指导、竣工验收等相关信息的补录更新。

(二)加强项目档案管理。按照“一项一档”原则，收集整理各种记录项目实施监管过程的文字、图表、账册、凭证和图片等进行装订归档，要完整地、准确地反映项目申报、项目审批、项目实施、项目验收、后续管护和项目资金使用全过程。

附件：开阳县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补助资金项目批复表（部门）



中共开阳县委乡村振兴领导小组

2024年6月18日印发

共印5份

附件：

开阳县2024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（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）补助资金项目批复表（部门）

序号	乡镇	村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	二级项目类型	项目子类型	建设内容及规模	建设性质	实施单位	责任人	行业部门	责任人	衔接资金	受益农户数	受益农户数	脱贫农户数	脱贫人口数	监测对象户数	监测对象人数	备注
1	开阳县	开阳县农业农村局	开阳县脱贫人口监测对象防范保险项目	巩固三保障成果	综合保障	防范保险	开阳县11403人（其中：脱贫人口9685人、监测人口947人、突发严重困难户771人）防范保险。	新建	开阳县农业农村局	夏小波	开阳县农业农村局	夏小波	57.015		11403		9685		1718	
2	开阳县	开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开阳县脱贫户、监测户务工、一次性交通补助项目	就业项目	务工补助	交通补助	开阳县18个乡镇（镇、街道）脱贫户、监测户跨省务工一次性交通补助1300人，跨市外省内400人、县外市内300人。	新建	开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赵乐根	开阳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	赵乐根	90		2000					
3	开阳县	开阳县综合执法局	开阳县农村垃圾收运体系建设补短板采购项目	乡村建设行动	人居环境整治	农村垃圾治理	采购配置车厢可卸式垃圾清运车2辆（龙岗镇、米坪乡各1辆），新增南龙、云开、碾城、禾丰、宅吉、金中、龙水农村不锈钢垃圾收集箱（斗）62个。	新建	开阳县综合执法局	王小江	开阳县综合执法局	王小江	49.6	7684	26788	434	1458	108	319	
4	开阳县	开阳县农业农村局	项目管理费	项目管理费	项目管理费	项目管理费	项目管理费主要用于项目前期设计、评审、招标、监理以及验收等与项目管理相关的支出。	新建	开阳县农业农村局	夏小波	开阳县农业农村局	夏小波	16.96							

单位：万元、户、人

